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达新材料”）的通知，控股股东进行了内部股权结构调整，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权变更基本情况

1、变更前，平达新材料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（%）
深圳市鸿商科技有限公司	24,000	80
温志平	6,000	20
合计	30,000	100

2、变更后，平达新材料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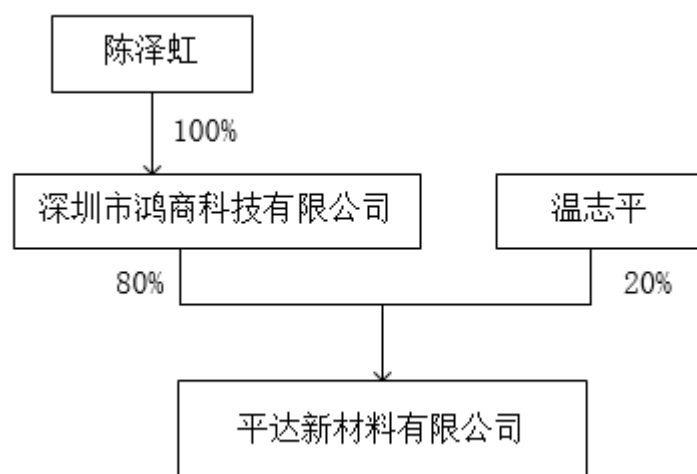
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（%）
深圳市鸿商科技有限公司	30,000	60
温志平	10,000	20
深圳赛威投资信息咨询有限公司	5,000	10
深圳市仁秀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,000	10
合计	50,000	100

二、其他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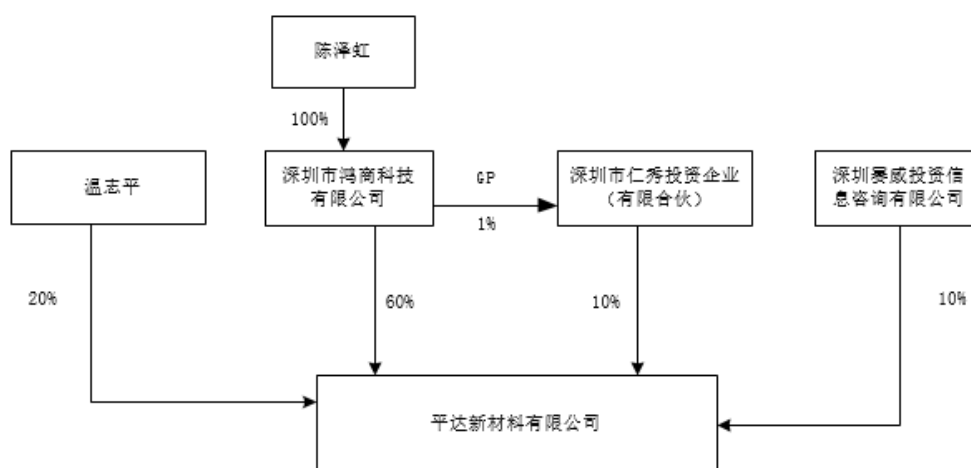
平达新材料同时函告公司，平达新材料的监事由温志平变更为陈曼曼。

三、相关股权结构变化情况

1、股权结构变更前，平达新材料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：



2、股权结构变更后，平达新材料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：



注：GP 为普通合伙人

四、上述相关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结构变更后，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。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工商准予备案通知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日